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3)

於2024年9月1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茲提述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7月26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除高俊傑先生由於其他業務承擔而無法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外，所有其他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810,827,000股已發行股份及有810,827,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表決。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上市規則要求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指明其擬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擔任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所有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採納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597,100,000 (100%)	0 (0%)
2.	批准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	597,100,000 (100%)	0 (0%)
3.	(a) 重選高俊傑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97,100,000 (100%)	0 (0%)
	(b) 重選謝嘉穎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97,100,000 (100%)	0 (0%)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酬金。	597,100,000 (100%)	0 (0%)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97,100,000 (100%)	0 (0%)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	597,100,000 (100%)	0 (0%)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	597,100,000 (100%)	0 (0%)
8.	待第6及7項決議案獲通過後，藉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授權。 [*]	597,100,000 (100%)	0 (0%)

^{*} 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6日之通函內的通告。

附註：上述表決的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投票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提呈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代表
高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4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博士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